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2-119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3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12月2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白璨琨监事长召集，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借款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下属公司金开有限及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或提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或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

全体监事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日